

2023年度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司法行政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全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组织开展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职责。指导、监督区政府各部门、各镇街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的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区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区政府行政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区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区政府各部门和各镇街的法律顾问工作。

（四）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职责。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监督调解工作。指导和监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的选任管理。推进司法所建设。

（五）负责指导、监督、管理、实施社区矫正工作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六）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

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和法律援助工作。

（七）负责本系统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按管理权限负责本系统有关审计工作。

（八）负责规划、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管理、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本部内设科室7个，分别为办公室、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社区矫正执法科、法制办公室、公共法律服务与律师工作管理科、行政复议应诉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挂区政府行政执法督察办公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本级和下属3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广州市番禺区法律援助处、广州市番禺区公职律师事务所、广州市番禺区法规咨询办公室。

第二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48.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055.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37.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6.3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8.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49.10	本年支出合计	57	3,649.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4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53
总计	30	3,649.56	总计	60	3,649.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49.10	3,648.09	0.00	0.00	0.00	0.00	1.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	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35	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1.35	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55.42	3,054.40	0.00	0.00	0.00	0.00	1.01
20406	司法	3,055.42	3,054.40	0.00	0.00	0.00	0.00	1.01
2040601	行政运行	1,374.55	1,37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50.16	15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414.66	41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1.28	101.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34.10	33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63.34	6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13.69	11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89.64	488.62	0.00	0.00	0.00	0.00	1.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7.34	43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26	41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27	23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5.07	2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07	2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4	6.3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34	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34	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66	14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66	14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66	148.6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49.03	2,061.17	1,587.8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	0.00	1.35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35	0.00	1.35	0.00	0.00	0.0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1.35	0.00	1.3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55.35	1,488.24	1,567.11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055.35	1,488.24	1,567.11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374.55	1,374.55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50.16	0.00	150.16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414.66	0.00	414.66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1.28	0.00	101.28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34.10	0.00	334.1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63.34	0.00	63.34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13.69	113.69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89.57	0.00	489.5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7.34	437.3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26	412.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27	232.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5.07	25.0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07	25.07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4	0.00	6.34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34	0.00	6.34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34	0.00	6.3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66	135.60	13.06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66	135.60	13.06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66	135.60	13.0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48.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5	1.3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054.40	3,054.4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7.34	437.3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34	6.3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8.66	148.6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48.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48.09	3,648.0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648.09	总计	64	3,648.09	3,648.0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648.09	2,061.17	1,586.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	0.00	1.35
20132	组织事务	1.35	0.00	1.35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1.35	0.00	1.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54.40	1,488.24	1,566.16
20406	司法	3,054.40	1,488.24	1,566.16
2040601	行政运行	1,374.55	1,374.55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50.16	0.00	150.16
2040605	普法宣传	14.00	0.00	14.00
2040606	律师管理	414.66	0.00	414.6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1.28	0.00	101.28
2040610	社区矫正	334.10	0.00	334.10
2040612	法治建设	63.34	0.00	63.34
2040650	事业运行	113.69	113.69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88.62	0.00	488.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7.34	437.3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26	412.2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27	232.2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00	12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0	60.00	0.00
20808	抚恤	25.07	25.0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07	25.07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4	0.00	6.3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34	0.00	6.34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34	0.00	6.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66	135.60	13.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66	135.60	13.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66	135.60	13.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14.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63
30101	基本工资	182.25	30201	办公费	13.44
30102	津贴补贴	708.1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75.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0107	绩效工资	28.03	30205	水费	0.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00	30206	电费	2.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00	30207	邮电费	20.4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5	30211	差旅费	5.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5.01	30213	维修（护）费	19.8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96	30214	租赁费	1.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9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34.39	30216	培训费	0.48
30302	退休费	191.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61
30304	抚恤金	23.6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4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8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9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90
30309	奖励金	1.58	30229	福利费	26.13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7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5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3.8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7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67.74		公用经费合计	193.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1.70	0.00	31.10	15.00	16.10	0.60	31.28	0.00	30.68	14.93	15.75	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2023年度总收入3,649.5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649.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48.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52万元，下降0.7%。主要变动情况：年中下属局本级单位2名在职干部退休，人员经费较上年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6万元，增长18.1%。主要变动情况：区直机横向拨入党费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2023年度总支出3,649.5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649.0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061.1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0.87万元，下降2.9%。主要变动情况：年中下属局本级单位2名在职干部退休，人员支出较上年减少。

2. 项目支出1,587.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5.87万元，增长2.3%。主要变动情况：经区政府审批同意，增加“智慧矫正中心”建设经费，社区矫正相关工作开支较上年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648.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48.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52万元，下降0.7%；主要变动情况：年中下属局本级单位2名在职干部退休，人员经费较上年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648.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48.0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29.6万元，下降3.4%；主要变动情况：按照过“紧日子”的精神严控一般性支出，压减非刚性、非急需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1.2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1.7万元的98.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5万元，下降11.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0.68万元，完成预算31.1万元的98.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56万元，下降12.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4.93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99.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3万元，下降18.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5.75万元，完成预算16.1万元的97.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6万元，下降7.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6万元，完成预算0.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1万元，增长590.4%。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车按审批车型进行购置，公务用车购置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减少；部分公车到期报废，公车运行维护支出减少；上年因疫情延缓各项业务活动，本年接待费按实际需求开支，较上年增加，但低于疫情前2019年1.96万元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0.68万

元，占98.1%；公务接待费支出0.6万元，占1.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0.6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4.9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5.7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司法业务检查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6万元，主要用于国（境）内外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6次，接待人数共62人。主要包括接待餐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2.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53万元，增长14.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上年因疫情延缓各项业务活动，本年机关运行经费按实际需求开支，较上年增加，但低于疫情前2019年211.8万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1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0.9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4.7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35.4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05.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7.6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33.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9.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1个，二级项目25个，共涉及资金1,586.9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0，不可比）；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0，不可比）。

共组织对“司法社会工作项目”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4.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司法社会工作项目”由项目主管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执行情况良好，执行过程中的项目请款与支出按照相关制度执行，财务管理监管到位，支付手续较完善，项目资金使用与管理较规范；项目单位对中标单位进行中期评估与末期评估，并在评估报告中指出项目进行过程中需要注意的地方，有利于中标单位及时作出改善，项目监管力度较强；但项目绩效指

标设置不够完善，建议业务科室提高绩效管理意识，针对工作任务和实际完成情况设置相应的指标，完善项目绩效指标体系。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648.0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对应的各项工作任务，整体预算执行及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比较理想，进一步改善了项目预算编制、绩效目标设定、绩效指标设置等，全面考核了项目的产出及效益，优化了项目管理，提高了项目效益，总体达到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项目经费（区级）”等26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3,676.35万元，执行数3,649.03万元，完成预算的99.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4.47分，等级为优。2023年以来，番禺区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决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奋力推进全面依法治区和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为番禺高质量发展和“智造创新城”建设提供坚强法治保障。坚持党建引领，全面统筹高质量发展工作，加强政治理论学习，规范开展党建工作。加强政治建设，深入开展主题教育，开展专项警示教育活动，扎实推进监督执纪。深化依法治区，法治建设机制日益健全，全民普法格局持续完善。深化依法行政，凸显法律顾问参谋职能，推进重大行政决策规范化，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整改行政应诉问题，优化行

政复议效能，发挥执法协调监督作用。优化法律服务，公共法律服务高效便捷，法律援助应援尽援，法律服务规范发展。融合多元共治，坚持推进依法治理，继续完善“大调解”格局，坚定有力开展扫黑除恶工作，稳步推进社区矫正工作，扎实做好安置帮教工作。做好服务保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和保密工作，队伍建设强效赋能，不断夯实综合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管理效能有待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及评价结果应用反馈相关制度不够完善；2023年巡察发现本部门2021年前部分报销手续不够完善，需完善财务制度，加强报销手续管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修改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抓好财务内部控制，统筹年度预算安排，把控预算执行进度，规范支出管理流程，完善绩效管理制度，按时申报预算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运行监控范围，有效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探索评价结果运用，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着力提高预算执行率和支出绩效，努力发挥公共财政投入最佳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项目经费（区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3.7万元，执行数为192.5万元，完成预算的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项目经费（区级）”项目自评得分99.93分，自评等级为优。2023年度，村（社区）法律顾问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服务大局，发挥专业优势，努力为基层群众办实事好事，切实增强了基层干部群众的法治意识、帮助群众化解了矛盾纠纷、提高了基层依法治理水平，对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地区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全区275个村（社区）配备了232名律师作为法律顾问，实现村、社区法律顾问全覆盖。据统计，2023年，全

区村（社区）法治讲座覆盖率100%，全区村（社区）法律顾问考核合格率100%，村（社区）法律顾问群众满意度96.4%，全区村（社区）法律顾问提供法律服务7475次（其中接访咨询4356次、出具法律专业意见1505件、法治宣传1446次、转介法律援助及其他法律服务155次），全部达成预期指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已按年初既定绩效目标完成相关工作，暂无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抓好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认真贯彻执行省、市有关要求，引导广大律师进一步丰富和拓宽服务内容，不断提高村（社区）法律顾问的质量和成效，增强基层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提高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努力将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这项民生工程做得更加扎实更有声色更有成效。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